

居留證申請

港澳地區學生

第一次申辦居留證：

應備文件

1. 入境居留申請書 1 份
2. 最近 1 年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照片（直 4.5 公分，橫 3.5 公分，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或超過 3.6 公分，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
3. 香港或澳門永久居民身份證正、影本 1 份(正本驗畢退還)
4. 有效護照正、影本 1 份
5. 良民證(20 歲以上需付)具香港身份者已直接寄到新竹市移民署；若為澳門身份需提供最近 5 年內港澳地區警察紀錄證明書)→3 個月內有效
6. 健康檢查合格證明正本(預計 9/2 下午會集體去醫院做健康檢查)
7. 海聯分發書或教育部核准自招港澳學生之大學核准入學函影本
8. 入臺證正本
9. 香港或澳門居民身分確認書
10. 住宿證明(住學校宿舍者，可跟住宿組申請)，若住校外者，要附上房東開立之租約證明
11. 證照費：「臺灣地區居留入出境證」新臺幣 2600

持外國護照入境之僑生

第一次申辦居留證：

應備文件（暑假入境尚未註冊）

1. 外僑居留證申請表 1 份
2. 最近 1 年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照片（直 4.5 公分，橫 3.5 公分，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或超過 3.6 公分，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
3. 護照正、影本(正本驗畢退還)
4. 居留簽證正、影本(正本驗畢退還)
5. 海聯分發書或教育部核准自招學生之大學核准入學函影本
6. 證照費：新臺幣 500 元

應備文件（開學後入境已註冊）

1. 外僑居留證申請表 1 份
2. 最近 1 年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照片（直 4.5 公分，橫 3.5 公分，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或超過 3.6 公分，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
3. 護照正、影本(正本驗畢退還)
4. 居留簽證正、影本(正本驗畢退還)
5. 在學證明或加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正、影本(正本驗畢退還)
6. 海聯分發書或教育部核准自招學生之大學核准入學函影本
7. 證照費：新臺幣 500 元